# 新聞稿

##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2019上半年財務業績摘要

＊＊＊＊＊＊＊＊＊＊＊＊＊＊＊＊＊＊＊＊＊＊＊＊＊＊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今天（星期三）公布其2019年首六個月（2019年上半年）未經審核的綜合財務業績摘要如下：

**2019年上半年財務業績摘要**

- 未經審核的綜合除稅後溢利為2.47億港元（2018年上半年：2.56億港元）

- 股東資金年計回報率為3.3%（2018年上半年：4.1%）

- 成本對收入比率為48.9%（2018年上半年：41.8%）

- 於2019年6月30日的資本充足率為28.6%（2018年12月31日：26.8%）

**2019年上半年業務表現摘要**

*資產購買*

- 購入總值9.55億港元的貸款資產（2018年上半年：500萬港元）

- 於2019年6月30日，貸款組合的未償還本金餘額為67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64億港元）

*債券發行*

- 發行共148億港元總額企業債券[1]（2018年上半年：104億港元），為香港最活躍的企業發債機構。其中，按揭證券公司發行總額10億港元的30年債券，以推廣定息逆按揭業務及發展本地債券市場

- 於2019年6月30日，未贖回債券為393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373億港元）

- 獲得標普全球評級AA+及穆迪Aa2的信貸評級，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信貸評級相同

[1] 年期達1年或以上的債券

*按揭保險計劃*

- 新取用按揭貸款額為157億港元（2018年上半年：189億港元）

- 78%的新取用貸款(以貸款額計)用於二手市場的物業按揭，顯示該計劃對於在二手市場自置居所的人士相當重要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

- 在特別優惠措施（即八成信貸擔保產品）下，批出1,402宗申請（2018年上半年：851宗），涉及的總貸款額約72億港元（2018年上半年：約36億港元）。八成信貸擔保產品自2012年5月推出以來，91%受惠借款企業為僱員數目少於50人的中小型企業

*安老按揭計劃*

- 安老按揭計劃下批出223宗申請（2018年上半年：323宗），平均物業價值為558萬港元，而平均每月年金為17,610港元

*香港年金計劃*

- 共批出1,004張保單，總保費金額約7.8億港元，而平均每張保單保費金額為777,000港元

保單逆按計劃於2019年5月推出，為退休人士提供多一個財務規劃選擇。

有關按揭證券公司2019年上半年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財務回顧的更多資料見附件。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9日

附件

#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 | **未經審核**<br>**2019 年上半年**<br>**千港元** | 未經審核<br>2018 年上半年<br>千港元 |
|---|---|---|
| 利息收入 | **725,543** | 544,792 |
| 利息支出 | **(437,208)** | (276,584) |
| **淨利息收入** | **288,335** | 268,208 |
| 已滿期保費淨額 | **946,994** | 176,959 |
| 其他收入 | **246,462** | 91,875 |
| **經營收入** | **1,481,791** | 537,042 |
| 申索產生淨額、已付利益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 | **(946,280)** | (1,439) |
| 佣金支出淨額及徵費支出 | **(63,992)** | (79,092) |
| 經營支出 | **(230,716)** | (190,744) |
| 未計減值前的經營溢利 | **240,803** | 265,767 |
| 貸款減值撥備 | **(430)** | (743) |
| **除稅前溢利** | **240,373** | 265,024 |
| 稅項 | **6,286** | (9,307) |
| **期內溢利** | **246,659** | 255,717 |
| | | |
| 股東資金回報率(年計) | **3.3%** | 4.1% |
| 成本對收入比率 | **48.9%** | 41.8% |
| 淨利息收益率(年計) | **1.1%** | 1.1% |

| | **未經審核**<br>**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 | 經審核<br>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資產** | | |
| 現金及短期資金 | **27,790,818** | 29,390,855 |
| 衍生金融工具 | **251,865** | 161,047 |
| 貸款組合淨額 | **6,657,664** | 6,442,064 |
| 證券投資 | **18,447,903** | 17,182,109 |
| 外匯基金存款 | **11,663,203** | 7,734,934 |
| 再保險資產 | **175,391** | 171,518 |
| 其他資產 | **1,042,250** | 1,399,042 |
| **資產總額** | **66,029,094** | 62,481,569 |
| **負債**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204,785** | 264,386 |
| 應付稅項 | **110,376** | 104,077 |
| 保險負債 | **5,505,771** | 4,607,373 |
| 已發行債務證券 | **39,313,651** | 37,292,877 |
| 其他負債 | **5,733,185** | 5,319,147 |
| **負債總額** | **50,867,768** | 47,587,860 |
| **權益** | | |
| 股本 | **7,000,000** | 7,000,000 |
| 保留溢利 | **6,419,429** | 6,263,342 |
| 風險儲備 | **1,721,546** | 1,632,818 |
| 公平值儲備 | **20,351** | (2,451) |
| **權益總額** | **15,161,326** | 14,893,709 |
| **負債及權益總額** | **66,029,094** | 62,481,569 |
| 資本充足率 | **28.6%** | 26.8% |

註：

此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內所載有關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為已呈報資料，雖然不構成按揭證券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乃取自該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第 436 條須就該法定財務報表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按照《公司條例》的要求，按揭證券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按揭證券公司的核數師已就按揭證券公司 2018 年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不包含核數師在其報告不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公司條例》第 406(2)條、第 407(2)條或第 407(3)條作出的聲明。

## 財務回顧

按揭證券公司2019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綜合除稅後溢利為2.47億港元（2018年上半年：2.56億港元）。股東資金年計回報率為3.3%（2018年上半年：4.1%）。盈利下跌主要由於按揭證券公司經營年金業務的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年金有限公司（香港年金公司）基於精算假設下，年金業務因需要維持審慎的法定儲備所引起的會計虧損，而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的投資淨收益則抵消了部分盈利下跌。

2019年上半年的淨利息收入為2.88億港元（2018年上半年：2.68億港元）。平均計息資產的年計淨利息收益率維持平穩於1.1%（2018年上半年：1.1%）。

2019年上半年按揭保險計劃的新取用貸款額為157億港元（2018年上半年：189億港元）。按揭證券公司經營一般保險業務的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按證保險公司）在按揭保險計劃下承擔的風險為211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197億港元）。計及往年收取的保費按年入賬、佣金支出及申索撥備後，按揭保費淨收入為9,800萬港元（2018年上半年：8,600萬港元）。

其他收入為2.46億港元（2018年上半年：9,200萬港元），當中主要包括來自外匯基金存款的投資收益1.68億港元（2018年上半年：4,600萬港元），及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的投資淨收益1.04億港元（2018年上半年：淨損失4,700萬港元）。

按揭證券公司持續嚴謹控制經營支出，總經營支出為2.31億港元，較2018年上半年多4,000萬港元，主要由於投放資源於推行年金業務和發展基建融資及證券化業務。成本對收入比率為48.9%（2018年上半年：41.8%）。

根據資本充足率指引，計算資本比率乃跟隨綜合財務報告之綜合基礎，但撇除受規管並須遵守其他維持充足資本要求之附屬公司（即受保險業監管局規管的按證保險公司和香港年金公司）。撇除未予綜合之受規管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後，於2019年6月30日的資本充足率仍處於28.6%的穩健水平（2018年12月31日：26.8%），遠高於財政司司長規定的8%最低要求。

於2019年6月30日按證保險公司和香港年金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約分別為35倍及27倍，遠高於保險業監管局的最低監管要求分別為2倍及1.5倍。